



崔永元 请农民工吃饭

本周一,著名主持人崔永元自掏腰包,在北京某宾馆与154位农民工兄弟共进晚餐,以此对他们在“7·21”暴雨灾害中的救人之举表示敬意和感激。7月21日,京港澳高速南岗洼路段在暴雨中受灾严重,当时,这些在河西再生水厂工作的农民工,第一时间拿着救生圈和麻绳,剪破铁丝网钻进高速公路,救了上百名危在旦夕的被困人员,此事一时传为美谈。

如果要评一个“年度饭局”,则非崔永元组织的这一场莫属。一方面,崔永元精心安排的这18桌饭,每桌按800元标准,对这些离乡背井的农民工而言,已经算是规格比较高的礼遇了;另一方面,在政府表彰至今缺席的大背景下,农民工兄弟们英勇救人的举动,总算以请客吃饭这种最朴素的方式得到了确认。在这样一个饭局上,崔永元与大家其乐融融地聊天、喝酒、吃饭,没有太多虚伪和客套,有的只是真诚和感动。

这个饭局,是对参与救援的农民工们的一种犒赏,也是对民间守望相助的一种鼓励,更是对一直亏待农民工群体的城市管理者的一次提醒。农民工是平日里被忽视的一群人,但在危急时刻的所作所为,比绝大多数人都要高。如果用当前比较通俗的说法,可以说这些农民工兄弟给社会蓄积了“正能量”,正因如此,崔永元在事后接受采访时非常乐观地说:“他们并没有多高的学历,有的只是一种内心向善的动力,说明我们这个社会还有救。”

在关于这些农民工兄弟的诸多报道中,有一个广为传诵的细节是:成功脱险之后,一些获救的人现场凑了一万多块钱作为酬谢,但被这些农民工婉拒了。而一位参与救援的农民工则说,当被救的那些人纷纷对他道“谢谢”的时候,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感觉,好像自己这么做得到了别人的认同。认同,是对农民工群体最好的犒赏,一个有良知有智慧的管理者,不应让这种认同感沦为奢侈品。



蒋方舟 遭方舟子质疑

继质疑作家韩寒的文章是由其父“代笔”之后,方舟子近日又将“代笔”的帽子扣到了刚从清华大学毕业不久、出任《新周刊》副主编的才女蒋方舟头上。本周二开始,方舟子连续发布数条微博,怀疑蒋方舟的《白字先生》为她的母亲、作家尚爱兰代笔。对此,有网友通过微博给正在伦敦观看奥运会的蒋方舟“通风报信”,蒋方舟的回复是“不回,不理他”。

方舟子微博中称,在蒋方舟九岁时发表的《白字先生》中,出现了诸如“善良的‘善’是四横,我写成三横竟然写了十年”等代笔的“铁证”,调侃她是“在连受精神都不是的时候就在写字”。与此同时,方舟子还通过对比蒋方舟早年作品的不同版本,以及蒋方舟作品与其母亲作品中的相似之处等方式,来证明自己的质疑的正确性。与当初质疑韩寒时的套路类似,方舟子本人仅挑起质疑蒋方舟的话题,寻找“铁证”的工作主要由其“粉丝”在做。

公开资料显示,生于1989年的蒋方舟,7岁开始写作,9岁出版散文集《打开天窗》,从12岁时开始成为多家报刊的专栏作家,目前已经出版9部作品。在成为《新周刊》主笔之后,蒋方舟发表的很多文章都曾引起巨大反响。此次,遭遇方舟子“代笔”质疑之后,不少网友和名人都公开声援蒋方舟,作家慕容雪村就表示:“她的阅读量让我很惭愧,比我见过的许多教授都渊博。我看过她的一些文章,早年作品不算很好,但越写越好……”

这场“方舟大战”因何而起,目前尚不可知,有网友分析认为,蒋方舟曾转发微博“声援罗永浩浩粪”,可能因此“得罪”了方舟子。值得玩味的是,很多曾经围观过“方韩大战”的网友,都对蒋方舟给出了“姑娘,千万要忍住,不要去理方舟子,切记切记”的忠告。截至目前,方舟子和他的“粉丝”们仍在微博中发布“代笔铁证”,蒋方舟则在微博中若无其事地上传伦敦奥运会观战照片。



张显 被判微博致歉

7月31日下午,药家鑫父亲药庆卫诉张显名誉侵权案,在西安雁塔法院开庭宣判,药庆卫和张显均未出现,由代理律师出庭。法庭当庭宣布:被告张显侵权事实成立,被告张显应在收到判决书之日起30天内,通过新浪微博每天不间断对药庆卫发布道歉微博,不得删除,同时删除之前的造谣诽谤微博;另外,张显须向药庆卫支付1块钱作为精神抚慰金。

两年前轰动全国的“药家鑫案”,造成了两个家庭的悲剧:受害者张妙年幼的孩子永久地失去了母亲,药庆卫一家则因儿子被判死刑而变成了“失独家庭”。在“药家鑫案”审理过程中,张显作为张妙丈夫的代理人,在微博中持续发布大量凭空捏造的事实,用“富二代”、“官二代”等虚假标签给药家鑫定性,引发了网络假气和汹涌的民意。当时,两个广为传播的谣言是,“药家在西安市有四套房子”,并且“药庆卫身居军队军械采购要职”。

药庆卫的代理律师认为,正是因为张显编造的那些谣言,将“药家鑫案”从一起普通的刑事案件人为地演变成了“阶级仇杀”,甚至被人地地政治化、意识形态化了。“将暴戾情绪宣泄传播,绑架舆论、制造民意,进而意图绑架司法。”在“药家鑫案”终审之后,张显曾公开承认自己在微博中编造了一些谣言,一时引起舆论大哗。去年8月,药庆卫向法院提起诉讼,状告张显名誉侵权,意欲借此还儿子药家鑫一个清白。

随着药庆卫诉张显名誉侵权案正式宣判,“药家鑫案”彻底尘埃落定。不知道当初那些轻信了谣言的人,再次听到“药家鑫”这三个字的时候,心情是否会非常复杂;也不知道靠造谣言试图影响药家鑫案判决的张显,此刻是否依旧还是得意多于悔恨。即便是在人人都有麦克风的互联网时代,言论自由也一定有边界,无论在网上发布信息的人还是传播信息的人,都应该保持基本的警觉。



张艺谋 承认收了250万

著名导演张艺谋今年没有拍摄一部新电影,但这并不妨碍他屡屡成为媒体关注的焦点。前不久,某女演员爆料称张艺谋已再婚并育有三个子女,涉嫌违反国家的计划生育政策,他与往常一样选择不予回应;最近,卷入铁道部斥资1850万元拍摄中国铁路宣传片的风波之中,张艺谋无法继续“淡定”,不仅公开承认收取了250万元报酬,并表示将全力配合检查。

张艺谋一反常态跳出来“灭火”,估计是担心自己和贪腐事件产生联系。在审计署曝光铁道部“天价宣传片”之后,有关部门在调查过程中查出了一对“夫妻贪官”——铁道部运输局车辆部副主任刘瑞扬,及其妻、铁路文联副秘书长陈谊菡,因涉嫌严重违纪已被立案调查,调查组从两人家中查获超过1000万元的巨额现金和至少九本北京市房产证。作为“天价宣传片”的署名导演,张艺谋此刻最想做的事可能就是撇清关系。

其实,在“天价宣传片”事件刚刚曝出之时,明眼人早就已经看出其中的猫腻。张艺谋顶多只是一个“贴牌”的噱头,1850万元的制作费也绝不可能全部进了张艺谋的腰包。毕竟,作为国宝级的导演,张艺谋这个名字已经成为一个被过度消费的招牌,在各种实景演出、歌剧以及广告中,张艺谋经常扮演的都是“挂名导演”的角色,就好比铁道部这个宣传片,张艺谋只不过是参与了几次宣传片创意会而已。

从法律的角度看,张艺谋根据合作协议,凭借所谓的“创意”获取劳动报酬,顶多存在货价不符的问题,并没有法律风险。但是,响应网友的号召“退钱”,或许是当前最佳的危机公关策略。对张艺谋而言,如果能以真诚平息争议,在反思的基础上重拾一个文艺工作者应有的操守和道义,卷入“天价宣传片”风波,遭遇舆论和网友猛烈“吐槽”,其实未尝不是一盆醒脑的凉水。



李舒舒 救人“妨碍交通”

上个月,佛山街头发生了惊险的一幕:当一辆货车冲着一岁女童雯雯冲过来时,16岁湛江女孩李舒舒冲过去推开了孩子,结果自己的腿部受到严重碾压。李舒舒因救人受伤之后,很快就被当地政府授予了见义勇为的称号,但在本周,交警部门对这次事故的认定却有点出乎大家的预料,他们认为李舒舒横出道路是妨碍交通安全的行为,所以她要在这次事故负责。

根据当地交警出具的事故认定书,李舒舒应该为自己受伤承担25%的责任。此事经媒体报道之后,引发网友热议,不少人都对交警部门的认定存有异议。对此,顺德交警用其官方实名认证回应一名网友时表示,希望大家能够一分二地地看问题,“假设您去餐厅吃饭,您的衣服掉地上了,服务员帮您捡起来,那么他提供的饮食里面就可以有一只苍蝇吗?社会正气是一回事,法律公平是另一回事,这二者貌似对立实则统一。”

如果严格按照法律条文来判断,这起交通事故的责任的确并非全在司机身上。不过,无论是从情理还是道德的角度来看,李舒舒“妨碍交通”的原因是为了救人而非主观故意,她的行为应该得到谅解,更应当视为一种见义勇为之举。尤其是在“佛山小悦悦事件”之后,李舒舒还能为了救人而奋不顾身,尤其值得肯定。公众之所以对交警部门的认定感到寒心,主要是担心这种“无情”的判决,会让社会变得更加冷漠。

如何对待李舒舒,考验着公众和地方政府的智慧。其实,在我看来,依法认定事故责任归属,与肯定英勇救人的举动,二者完全可以“兼容”。厘清肇事司机在这起交通事故中应负的责任,不让司机因为撞伤了英雄而“量刑过重”,也是另一种“理性”;至于李舒舒所应当承担的“25%”,主要体现为自付25%的医药费,这一部分完全可以由地方政府部门代为承担。如此一来,既维护了法律,又肯定了善行,可谓情理兼备。

本版特约主持人
汤嘉琛

(时事评论员,专栏作家)